证券简称:*ST 绿景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22-032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公司对应收款项可能发生的减值,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17.62 万元;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存货和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615.43 万元。另外,公司对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核销 588.85 万元,对已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转销 64.31 万元。

2021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销或核销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一、信用减值损失	64,546,627.79	1,176,200.96	5,888,521.63		1,525,468.41	61,359,775.5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8,870.68	1,069,865.43			820396.99	3,519,133.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917,757.11	106,335.53	5,888,521.63		705,071.42	57,840,642.43
二、资产减值损失	8,622,685.94	6,154,321.97		643,077.52		14,133,930.3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8,622,685.94	5,499,192.02		643,077.52		13,478,800.4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55,129.95				655,129.95
总计	73,169,313.73	7,330,522.93	5,888,521.63	643,077.52	1,525,468.41	75,493,705.92

2021 年度,公司已对子公司佛山市瑞丰投资有限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549.15 万元。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733.05 万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资产核销 588.85 万元,资产转销 64.31 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核销 588.85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核销 588.85 万元,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对应收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之违约金累计计提的坏账准备账面余额。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对该债权进行了账务处理,并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588.85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转销 64.31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64.31 万元,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市花都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对外销售的车位,该车位已于以前年度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4.31 万元。

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733.05 万元,影响 2021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733.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534.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534.11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核销资产合计 588.85 万元,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均已在以前年度计提全额信用减值损失,故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021 年度公司转销已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64.31 万元,影响 2021 年度利润总额增加 64.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 57.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 57.88 万元。

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02　证券简称:*ST 绿景　公告编号:2022-033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绿景	股票代码	0005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斌	范刚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136 号天誉花园二期 501 房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136 号天誉花园二期 501 房	
传真	020-85219227	020-85219227	
电话	020-85219303(转)85219563(直线)	020-85219303(转) 85219691(直线)	
电子信箱	ljkgdmb@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如下:

1、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业务

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业务包括:互联网数据中心工程建造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业务(又称"互联网 IT 设备及服务器托管业务"及增值服务等),分别由子公司深圳弘益和三河雅力开展。

公司子公司三河雅力聚焦于数据中心的运营,依托自有的数据中心向客户提供互联网 IT 设备及服务器托管业务;公司子公司深圳弘益聚焦于数据中心的工程建造业务,主要承接数据中心的机电专业工程项目。2021 年度,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业务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2、物业管理业务

2021 年度,公司物业管理业务正常开展,2022 年度,公司拟将物业管理业务置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345,462,361.20	231,581,144.72	49.18%	246,871,60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998,390.08	178,988,491.16	-11.17%	197,439,980.6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72,627,790.71	14,740,139.64	1,071.14%	16,318,72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18,430.92	-18,451,489.45	-10.66%	-9,031,08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79,962.92	-23,781,455.11	8.42%	-15,192,07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2,527.69	-15,228,664.82	44.82%	-11,656,24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7%	-9.80%	-2.27%	-4.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98,936.09	7,939,131.45	97,514,393.32	63,375,3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89,639.40	-2,831,900.80	-1,446,660.35	-11,250,23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28,607.15	-4,446,405.21	-1,482,980.91	-10,921,96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0,727.44	9,292,980.67	-35,536,064.99	24,291,284.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	41,864,466	0		
上海度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度增添益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9,059,100	0		
俞盛	境内自然人	4.67%	8,627,757	0		
郭海克	境内自然人	2.55%	4,717,000	0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4,492,800	0		
张丽波	境内自然人	1.59%	2,935,700	0		
赵永芹	境内自然人	1.13%	2,090,000	0		
潘光明	境内自然人	0.99%	1,830,363	0		
王玉	境内自然人	0.90%	1,660,797	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德善齐军 231 号家族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530,9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未披露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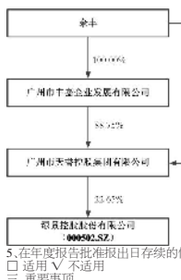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盘古数据持有的三河雅力 5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7,650.00 万元,2021 年 5 月 25 日三河雅力 51%的股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出售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同意广州明安向广州天誉出售其持有的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0%股权,股权转让款 8564.19 万元。2021 年 5 月 6 日,广州天誉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价款,2021 年 5 月 27 日,南宁明安 3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债权转让事项,广州明安将其拥有的明智未来尚未实现债权中的股权转让款转让给广州天誉,转让价款 2,251.791067 万元,将尚未实现债权中除股权转让款以外的其余债权转让给星华投资,转让价款 800 万元。2021 年 4 月 25 日,广州明安收到广州天誉支付的债权转让款 2,251.791067 万元,收到星华投资支付的债权转让款 800 万元。

4、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将三河雅力一期扩建项目的低压柜、风冷直膨精密空调、电池开关柜、UPS 电源等设备及相关构筑物等资产转让给海南喆泽,合同金额 4,947.20 万元。三河雅力已转让资产交付给海南喆泽,海南喆泽已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的 50%。

5、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证券简称:*ST 绿景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22-028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方式为: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有效表决票 8 票。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向有关部门报送,同意在指定网站刊登报告全文,在指定报刊,网站刊登摘要。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联董事王斌先生回避表决。

(八) 关于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九) 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向有关部门报送,同意在指定报刊、网站上刊登季度报告。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ST 绿景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22-030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0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136 号天誉花园二期 501 房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除审议上述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3:30-17:00。

4.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传真、电子邮件需在 2022 年 5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逾期无效),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020-85219227(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电子邮箱:lvj@000502.cn。

5.会务联系

联系人:范先生

电 话:020-85219691

传 真:020-85219227

邮 编:510610

邮 箱:lvj@000502.cn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注意事项:

因受新型冠状肺炎病毒影响,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和保护投资者身体健康,公司鼓励广大投资者尽量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对于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烦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广州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以便公司进行个人信息登记、体温监测、验示健康码等疫情防控工作,降低疫情传播风险。如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工作。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02　投票简称:绿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上接 C3 版)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方才能决策,这定义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7、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和复核。在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聘请评估师对本集团所有投资性房地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师在进行评估时,参照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同时,评估师也会结合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等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本集团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209,122,351	209,122,351
租赁负债		177,363,956	177,363,956
其他资产	1,397,478,481	-31,758,395	1,365,720,086

② 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193,525,023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177,363,956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金额无差异。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1-5 年 5.00%、5 年以上 5.15%。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本集团在计量租赁负债时,采用折现率为 1-5 年 5.00%、5 年以上 5.15%;

c、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上述简化处理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 对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3)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4)本集团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5)本集团符合《财政部关于保险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 2026 年 1 月 1 日。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集团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四)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2020 年 5 月 28 日合众健康产业(武汉)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 2020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派生分立为两个公司,分立后两个公司分别为:合众健康产业(武汉)投资有限公司(存续公司)、合众康养(武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合众健康产业(武汉)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分立前的 134,850 万元变更为分立后的 42,868.80 万元,合众康养(武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91,981.20 万元。合众健康产业(武汉)投资有限公司和合众康养(武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账面分立日为 2021 年 1 月。

财务报表附注完整内容参见公司网站披露的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网址:https://www.unionlife.com.cn/gkxxpl/ndxx/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我公司外部审计师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合众人寿公司通过收购股权和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子公司;通过设立子公司购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物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这些投资形成的资产账面余额为 122.30 亿元。鉴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现资金流动性困难,整体风险较高,合众人寿公司对上述资产确认了估值损失 16.53 亿元(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 亿元)。对上述资产的可收回性,以及公司账面确认的估值损失,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本集团聘请的资产评估公司基于市场法、假设开发法或资产基础法对账面成本为 522,774.23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了评估,累积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504,464.30 万元,其中计入 2021 年度损益-3,043.88 万元。合众人寿公司未来是否有对应的现金流入与上述公允价值相匹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假设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非寿险业务的未